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陳明宏

電話:2991111分機8915 電子信箱:1004@tn. edu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歸仁區歸仁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5月11日

發文字號:南市教課(一)字第112060271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 (0602712A00 ATTCH1.pdf)

主旨:重申各級學校辦理活動時,應遵循「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 視國際公約(ICERD)」意旨,嚴格禁止一切形式之種族歧 視,請依說明辦理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5月3日臺教授國字第11200593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「原住民族教育法」第27條、第43條規定略以,各級各類學校相關課程及教材,應採多元文化觀點,並納入原住民族歷史文化及價值觀,以增進族群間之瞭解及尊重。
- 三、請學校加強校園教育,持續推動多元文化及人權教育,融入各項教學、競賽及活動,以達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之目的。
- 四、檢附「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國際公約(ICERD)推動計畫」 1份供參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:本局學輔校安科、本局督學辦公室、本局新課綱專案辦公室、本局課程發展科

電2023/08/12文 交 排 類 章